

穗（番）环管〔2019〕310号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区分局关于不批准广州松源实业有限公司新增印刷工序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

广州松源实业有限公司（914401136951620219）：

你单位报送的《广州松源实业有限公司新增印刷工序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编制单位为：广州市番禺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主持人为：胡应成）收悉。经审查，我局现函复如下：

该项目位于空气一类区缓冲带，不符合环境管理要求。我局不批准《报告表》。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区分局

2019年11月5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区分局执法监察大队、第四环境保护所，
广州市番禺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